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9341
交易代码	00934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5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385,864,182.5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关注企业的成长性，兼顾对估值的判断，优选具备持续性竞争优势、具备良好成长性兼具较高内在价值的股票，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宏观经济走势及市场估值与流动性的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重点

	关注企业的成长性兼顾对估值的判断，优选具备持续性竞争优势、具备良好成长性兼具较高内在价值的股票，捕捉行业发展的战略性机遇以及个股的快速成长所带来的价值提升的投资机会。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82,270,916.12
2.本期利润	340,348,594.2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028,840,029.2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5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0%	0.85%	3.15%	1.25%	-2.75%	-0.40%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0%	0.72%	9.04%	1.16%	-5.54%	-0.44%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 年 5 月 22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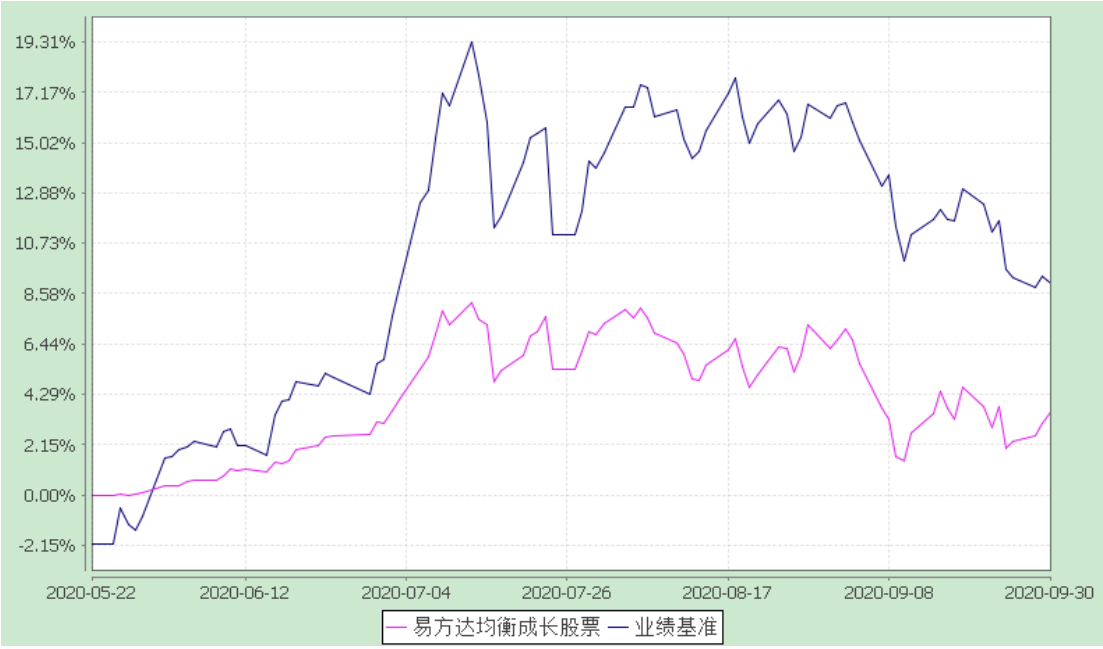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9.04%。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皓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2020-05-22	-	13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投资一部总经理助理、投资一部副总经理、投资经理、易方达价值精选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科融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03 月 26 日至 2020 年 07 月 31 日）、易方达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一部总经理、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8 次，均为

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三季度上证指数上涨 7.82%，创业板指数上涨 5.60%，市场整体表现较好，大盘蓝筹整体走势强于中小盘成长板块。细分领域中，以食品饮料为代表的消费板块三季度涨幅较大，偏成长的领域中军工、光伏表现较强，而以信息技术为代表的科技板块受流动性以及中美关系等因素影响表现较弱。

本基金三季度采取了相对保守的投资策略，由于基金五月底成立处于建仓期，我们以绝对收益为核心目标，结合市场环境逐步提升组合仓位。我们从季度初开始判断新兴成长板块在经历前期大幅上涨后需要一定时间盘整和消化，因此在三季度建仓过程中我们主要增配了部分估值相对合理的成长和港股资产，以及部分消费类和蓝筹个股，这让我们在三季度科技板块回调幅度较大时降低了净值的波动水平。但三季度我们对光伏、免税、疫苗等偏成长领域的投资机会把握不足，而使得组合未能获得较好的绝对收益。我们对此有深刻的总结和思考，希望通过我们的勤勉尽责和投资体系的持续进化提升，为投资人贡献持续优异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5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15%。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150,807,412.51	74.02
	其中：股票	14,150,807,412.51	74.02
2	固定收益投资	204,194.90	0.00
	其中：债券	204,194.90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0.00	13.0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27,188,257.71	12.70
7	其他资产	39,962,308.42	0.21
8	合计	19,118,162,173.54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4,552,047,710.47 元,占净值比例 23.92%。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668,333,430.75	29.7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6,357,458.80	0.61
E	建筑业	13,029.12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11,470.24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6,724,940.56	0.3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22,327,104.71	6.95
J	金融业	1,071,188,611.28	5.63
K	房地产业	196,324,494.32	1.0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6,249,331.46	3.4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1,142,738.56	2.6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1,958.98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5,133.26	0.00
S	综合	-	-
	合计	9,598,759,702.04	50.4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	-
材料	92,512,959.68	0.49
工业	-	-
非必需消费品	137,386,009.11	0.72
必需消费品	1,010,519,432.48	5.31
保健	405,365,205.40	2.13
金融	962,599,307.21	5.06
信息技术	831,451,520.30	4.37
电信服务	1,051,798,183.20	5.53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60,415,093.09	0.32
合计	4,552,047,710.47	23.92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2,027,500	911,290,855.20	4.79
2	300014	亿纬锂能	13,768,678	662,955,529.74	3.48
3	601888	中国中免	2,898,759	646,249,331.46	3.40
4	00388	香港交易所	1,976,800	628,466,027.21	3.30
5	603259	药明康德	4,735,552	480,658,528.00	2.53
5	02359	药明康德	400,000	39,120,614.40	0.21
6	000858	五粮液	2,194,721	485,033,341.00	2.55
7	00168	青岛啤酒股份	7,056,000	390,925,656.58	2.05
8	000651	格力电器	7,280,527	388,052,089.10	2.04
9	02318	中国平安	2,800,000	195,603,072.00	1.03
9	601318	中国平安	2,501,300	190,749,138.00	1.00

10	600036	招商银行	9,285,649	334,283,364.00	1.7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04,194.90	0.0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4,194.90	0.0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38	隆 20 转债	1,330	204,194.90	0.0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20 年 7 月 28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针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1、2019 年 7 月，该中心对某客户个人信息未尽安全保护义务；2、2014 年 12 月至 2019 年 5 月，该中心对某信用卡申请人资信水平调查严重不审慎。

2019 年 11 月 18 日，珠海市交通运输局对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违反《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的行为作出“罚款 4000 元”的行政处罚决定。2019 年 12 月 4 日，珠海市交通运输局对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违反《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的行为作出“罚款 4000 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本基金投资招商银行、格力电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招商银行、格力电器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041,422.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027,814.14
3	应收股利	2,667,302.86
4	应收利息	-774,231.3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962,308.42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14	亿纬锂能	405,555,529.74	2.13	大宗交易流通受限

注：根据《深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前款交易的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966,572,487.54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580,708,304.96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385,864,182.5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